

附件 1

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环境监测工作条例》、《环境监测规范》和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负责辖区内环境常规监测任务，编制环境监测各类报告、环境质量季度报告、环境质量季度报告、年度报告。
- 2、开展全县环境质量监测工作。对环境各要素（水、气、声渣等）进行监测，及时准确地掌握和评价环境质量状况及发展趋势。
- 3、开展全县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工作，对全县污染排放状况实施监测，及时准确地掌握污染源排放状况及变化趋势，为排污企业管理及排污费征收提供及时、准确得监测数据。
- 4、承担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 5、承担应急监测任务，负责污染事件的调查监测。
- 6、参与本辖区污染事故的调查，为仲裁环境污染纠纷提供监测数据。
- 7、根据企业委托组织开展有关的环境监测。
- 8、完成局领导安排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

第二部分 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8.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6	0.46	
（一）经费拨款收入	328.1	二. 卫生健康支出	3.22	3.22	
（二）专项收入		三. 住房保障支出	2.76	2.76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节能环保支出	233.66	233.66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	4.72	
		农林水	83.28	83.28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28.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28.1	328.1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28.1	94.44	233.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6	0.46	
	29		群众团体事务	0.46	0.46	
201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46	0.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	4.7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	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	4.6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2	0.12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2	0.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	3.2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	3.2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22	3.2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3.66		233.66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0.66		120.66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0.66		120.66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80		80
211	02	99	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考核经费	80		80
	03		污染防治	33		33
211	03	02	污水处理厂在线监测运营经费	23		23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		10
213			农林水支出	83.28	83.28	
	02		林业和草原	26.28	26.28	
213	02	03	机关服务	26.28	26.28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	57	
213	99	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57	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	2.7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	2.7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6	2.76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科目编码 款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4.44	92.44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98	34.98	
	1	基本工资	6.18	6.18	
	2	津贴补贴	16.84	16.84	
	3	养老金	4.6	4.6	
	4	医疗金	3.22	3.22	
	5	失业金	0.12	0.12	
	6	取暖费	1.26	1.2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7	公积金	2.76	2.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	0.46	2
	1	办公费	0.18		0.18
	2	印刷费	0.04		0.04
	3	咨询费	0.02		0.02
	4	水费	0.1		0.1
	5	电费	0.3		0.3
	6	邮电费	0.04		0.04
	7	办公用房取暖	0.72		0.72
	8	差旅费	0.18		0.18
	9	维修费	0.06		0.06
	10	租赁费	0.02		0.02
	11	培训费	0.06		0.06
	1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		0.2
	13	其他交通费用	0.08		0.08
	14	工会经费	0.46	0.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	57	
	1	离休费			
	2	退休费			
	3	退职（役）费			
	4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	5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0.2		0.2

部门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9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8.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6
（一）经费拨款收入	328.1	二. 卫生健康支出	3.22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住房保障支出	19.31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8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169.36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28.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28.1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328.1	支 出 总 计	328.1

部门公开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 及功 能科 目名 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 以前 年度 结余 资金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下 级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类	款	项	金 额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328.1		328.1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0.46		0.46							
	29		群众团 体事务	0.46		0.46							
201	29	99	其他群 众团 体事 务支 出	0.46		0.46							
208			社会保 障和就 业支出	4.72		4.72							
	05		行政事 业单 位养 老支 出	4.6		4.6							
20	05	05	机关	4.6		4.6							

8			事业 单位 基本 养老 保险 缴费 支出											
	27		财政 对其 其他社 会保 险基 金的 补助	0.12		0.12								
20 8	27	01	财政 对失 业保 险基 金的 补助	0.12		0.12								
21 0			卫生 健康 支出	3.22		3.22								
	11		行政 事业 单位 医疗	3.22		3.22								
21 0	11	01	行政 单位 医疗	3.22		3.22								
21 1			节能 环保 支出	243. 66		243.6 6								
	01		环境 保护 管理 事务	120. 66		120.6 6								
21 1	01	99	其他 环境 保护 管理 事务 支出	120. 66		120.6 6								

	02		环境 监测 与监 察	80		80								
21 1	02	99	国家 重点 生态 功能 区县 考核经 费	80		80								
	03		污染 防治	33		33								
21 1	03	02	污 水处 理厂 在线 监测 运营 经费	23		23								
21 1	03	99	其 他污 染防 治支 出	10		10								
21 3			农林 水支 出	83.2 8		83.28								
	02		林业 和草 原	26.2 8		26.28								
21 3	02	03	机 关服 务	26.2 8		26.28								
	99		其 他农 林水 支出	57		57								
21 3	99	99	其 他目 标价 格补 贴	57		57								

22			住房保障支出	2.76		2.7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		2.76								
22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6		2.76								

部门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28.1	94.44	233.66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6	0.46					
	29		群众团体事务	0.46	0.46					
20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46	0.46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	4.7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	4.6					
20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	4.6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2	0.12					
20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2	0.12					
21			卫生健康支出	3.22	3.2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	3.22					
21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22	3.22					
21			节能环保支出	233.66		233.66				

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0.66		120.66				
21 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0.66		120.66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80		80				
21 1	02	99	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考核经费	80		80				
	03		污染防治	33		33				
21 1	03	02	污水处理厂在线监测运营经费	23		23				
21 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		10				
21 3			农林水支出	83.28	83.28					
	02		林业和草原	26.28	26.28					
21 3	02	03	机关服务	26.28	26.28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	57					
21 3	99	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57	57					
22 1			住房保障支出	2.76	2.7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	2.76					
22 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6	2.76					

部门公开表 9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 功能科 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总计	使用 以前年 度结余 资金	一般 公共预 算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金 预算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经 营收入	下级 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的收 支差额
									金 额	其 中：教 育收 费				

			合计	233.66		233.6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3.66		233.66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0.66		120.66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0.66		120.66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80		80							
211	02	99	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考核经费	80		80							
	03		污染防治	33		33							
211	03	02	污水处理厂在线监测运营经费	23		23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		10							

第三部分 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8.1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19.65 万元，主要是项目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46 万元，占 0.14%；卫生健康支出 3.22 万元，占 0.98%；住房保障支出 2.76 万元，占 0.84%；农林水支出 83.28 万元，占 25.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 万元，占 1.44%，节能环保支出 233.66 万元，占 71.22%。

二、关于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28.1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19.65 万元，主要是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46 万元，占 0.14%；卫生健康支出 3.22 万元，占 0.98%；住房保障支出 2.76 万元，占 0.84%；农林水支出 83.28 万元，占 25.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 万元，占 1.44%，节能环保支出 233.66 万元，占 71.2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机关服务（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6.2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46 万元，增长 100%。
工资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4.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 年预算数为 3.22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22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科目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 年预算数为 0.12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7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1 万元，增长 3.8%。主要是工资调整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0.4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4.3%。

7、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5 万元，增长 128.57%。项目量增加

8、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20.66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68.42 万元，下降 58%。项目量减少

9、环境监测与监察（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3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2 万元，增长 8%。项目量

减少

10、环境监测与监察（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新增项目

11、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57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57 万元，增长 100%。新增项目

三、关于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4.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2.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18 万元、津贴补贴 16.84 万元、养老金 4.6 万元、医疗金 3.22 万元、失业金 0.12 万元、取暖费 1.26 万元、公积金 2.76 万元、工会经费 0.4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 万元。

公用经费 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18 万元、印刷费 0.04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水费 0.1 万元、电费 0.3 万元、邮电费 0.04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0.72 万元、差旅费 0.18 万元、维护费 0.06 万元、租赁费 0.02 万元、培训费 0.0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2 万元、其它交通费用 0.08 万元。

四、关于环境监察大队部门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环境监察大队部门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2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 0.2 万元，减少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减少 0 万元。

五、关于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环境监察大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328.1 万元。

七、关于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收入预算 328.1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8.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八、关于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环境监察大队 2019 年支出预算 32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44 万元，占 28.78%；项目支出 233.66 万元，占 71.22%。

九、关于环境监察大队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5 万元，增长 128.57%。项目量增加

2、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20.66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68.42 万元，下降 58%。项目量减少

3、环境监测与监察（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3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2 万元，增长 8%。项目量减少

4、环境监测与监察（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新增项目。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环境监察大队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 年环境监察大队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兴海县环境监察大队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33.6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款）行政运行（项）：指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